

會議紀錄

會議簽到簿

- 一、名稱：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校園規劃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 二、時間：113 年 3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10 分
- 三、地點：體育館暨學生活動中心一樓會議室
- 四、主席：吳有評
- 五、出席委員：

記錄：李育隆

邱采新副校長 邱采新	陳宏斌主任秘書 陳宏斌	李明儒教務長 李明儒	張弘志學務長
張鳳儀總務長 張鳳儀	林寶安研發長	吳建宏主任	洪健倫館長 洪健倫
陳俊男主任 陳俊男	鄭寶粟主任 鄭寶粟	蔡明惠主任委員 蔡明惠	鍾怡慧主任 陳瑞浩代
陳名倫主任	莊明霖院長	曾建璋主任 曾建璋	陳樺翰主任 陳樺翰
楊慶裕主任 楊慶裕	吳明典主任 吳明典	林育勳主任 陸家輝代	鄭明松院長 鄭明松
陳建亮主任	唐嘉偉主任 唐嘉偉	王昱傑主任	譚峻濱主任
方祥權院長 方祥權	趙惠玉主任	陳立真主任	黃俞升主任
鄭佩鈴委員 鄭佩鈴	邱詩涵委員 邱詩涵	徐振豐委員	楊昌益委員
胡俊傑委員	陳婁愉委員	簡于勝委員	

總務處：曾瑞晃

六、主席致詞：略

七、工作報告（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校園規劃委員會第2次會議執行情形				
提案或交辦事項	決議	執行情形	承辦單位	
提案討論第一案案由： 為新建本校報廢品存置庫房用地需求一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用地確認後依程序辦理設計及工程發包作業。工程並於113年2月15日開工，目前施工中，預計於113年5月14日完工。	總務處	
提案討論第二案案由： 水產養殖系擬於校園規劃委員會提案，於海科大樓南棟正門廣場增設停車格乙案。	照案通過。	本案已於112年4月30日完成停車格劃設，提供師生使用。	總務處	
提案討論第三案案由： 中華電信公司擬向本校租賃場地及借用電力設置行動通信設備(手機基地台)乙案，是否同意，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圖資館已將會議決議通知中華電信公司，中華電信公司內部尚在討論場地租賃契約內容及租金等細節。	圖書館	
臨時動議(一)案由： 本校行政大樓拆除重建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現勘決議，請討論。	照案通過	為確保本校師生安全，本校行政大樓辦公廳舍搬遷作業，已於112年10月31日全數完成。	總務處	

八、提案討論

討論事項(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為增加教學大樓周邊機車停車位，教學大樓南側機車停車場旁之草地規劃作為機車停車場使用乙案，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教學大樓周邊機車停車需求，擬將現有教學大樓南側機車停車場周邊草地規劃作為機車停車場使用，興建完成後，預計可增設60個機車停車位。
- 二、為提升校地使用效益，該區域評估依「國有公用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規定標租，規劃由廠商設置棚架式太陽光電板，地面空間則依本校需求作為機車停車場使用。
- 三、檢附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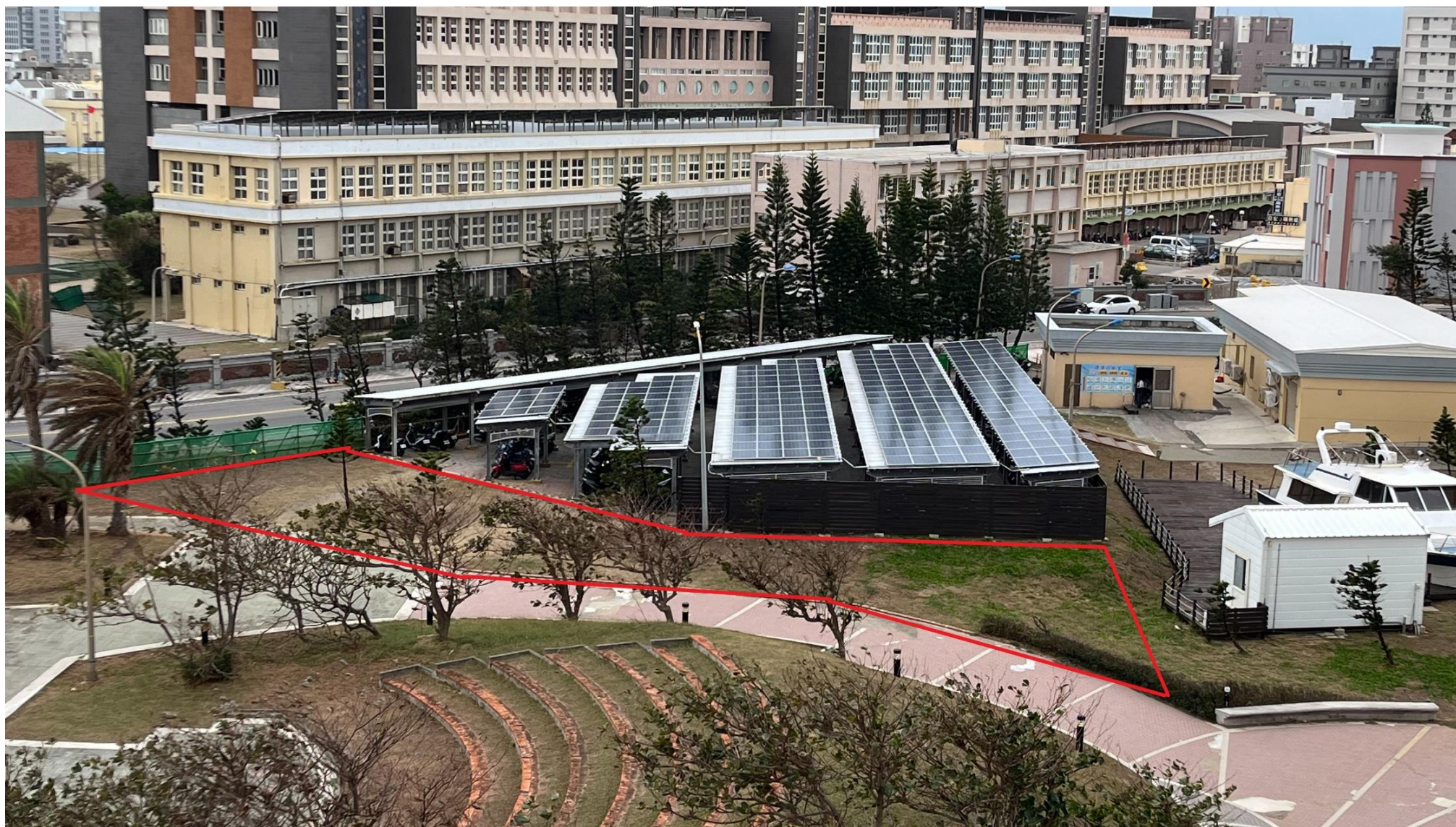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施工位置圖



現場照片



討論事項(二)

提案單位：水產養殖系

案由：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水產養殖系已拆除光電溫室養殖室舊址將做為教學研究
「生物餌料培養場」乙案，請討論。

說明：業經本系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次系務會議通過(113年3月6日)，提請總務處
營繕組設計相關事宜。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該區域依「國有公用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規定納入標租，
規劃由廠商設置棚架式太陽光電板，地面空間則依本校需求作為「生物餌
料培養場」使用。

九、散會：上午9時40分。